

【學術倫理】本校聘任系統(EZ-come)之「學術倫理」作業流程。

- 一、依「國立中興大學教師及研究人員學術研究倫理教育實施要點」辦理。
- 二、本校兼任教師於聘任系統(EZ-come)應繳文件增列「學術倫理」項目，請上傳研習證明或聲明書影本，供研發處學術組存查。
- 三、本校專、兼任研究人員(含博士後研究員、專任助理、兼任助理)及臨時人員，於聘任系統(EZ-come)及資料管理系統，資料申請送出後經聘僱單位主管/計畫主持人於「學術倫理」適用選項勾選並簽核送出，如為參與研究計畫執行，須檢送研習證明，請逕以電子郵件方式將研習證明影本傳送至研發處學術組承辦人確認，俾利審核作業。
- 四、研發處學術倫理專區：<http://research.nchu.edu.tw/unit-article/mid/100>

本校承辦人：研發處學術發展組盧錦惠小姐 校內分機 550 轉 302